

安 政 通 报

第五十五期

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1年7月15日

加强领导 科学防控 扎扎实实做好松材线虫病防控工作

——邹顺生副市长在全市松材线虫病防控工作会上的讲话

(2011年7月11日)

市政府今天召开这次全市松材线虫病防控工作会议是针对当前面临严峻虫病害形势进行的一次工作部署，主要目的在于市县共同研究防控工作，进一步明确工作任务，夯实工作责任，强化工作措施，保护好我市森林资源，确保生态安全。刚才本增局长通报了全市春季松材线虫普查情况，并对做好虫病害防控工作提出了很好的安排意见，我完全同意。下面我再强调三点。

一、进一步提高认识，增强做好松材线虫病防控工作的责任感、紧迫感

2009年秋季我市首次发现松材线虫病以来，各级政府和林业部门高度重视，按照省林业厅和市政府的部署，紧急行动，采取积极措施，强化监测普查，严格检疫监管，实行检疫封锁，彻底清理病死木，在局部区域有效控制了松材线虫病的传播，减缓了疫情扩散速度，降低了病害损失，保护了森林资源和造林绿化成果。但是，就整体情况来看，由于松材线虫病具有早期诊断难、传播途径广、蔓延速度快、防治难度大等特点，目前，疫情尚未得到根本性控制，发病疫点和疑似样本仍在增加，发生范围还在不断扩大，危害情况日趋严重。据今年春季普查，汉阴、石泉、宁陕、紫阳四县枯死松树的范围和数量均有所增加，在5个乡镇发现有疑似松材线虫病疫点，如不有效控制，将对我市近300万亩松林和一批风景名胜区及重点生态区的安全构成严重威胁。

松材线虫病的发生，造成大量松树死亡，不仅不能正常利用松木，而且还要花费大量的人力、财力和物力进行除害处理。特别是汉滨区被划定松材线虫病疫区后，农副产品、林产品流通受到了影响，制约了当地经济发展，影响林区群众的生产生活，影响我市的出口贸易。特别要指出的是，我市松林均具备病害发生流行条件。一是周边重庆、四川、湖北及我省商洛、汉中都是松材线虫病疫区，随着商品交流的日益频繁，传播蔓延的机率不断增加；二是我市广泛分布的油松、马尾松、华山松均为易感病树种；三是松材线虫病的传播媒介松褐天牛在我市广泛分布，为松材线虫病的自然传播、蔓延提供了条件；四是我市湿润温和的气候条件适合松材线虫病的发生；五是国道、高速公路、铁路贯穿全境，松材线虫病随松木及其制品传入的机率很大，松材线虫病

防治任务十分艰巨。从去年以来的防治工作情况来看，预防除治工作中还存在着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一是一些地方对松材线虫病危害的严重性和防治工作的紧迫性认识不足，存在麻痹侥幸心理和畏难厌战情绪，工作措施不力；二是有些地方对疫情监测责任心不强，发现不及时，贻误了防治时机；三是疫木管理不严，存在非法经营、加工运输疫木的现象；四是疫源除治质量不高、除治工作粗放、组织管理不严，严重影响了防治工作的进程和成效。如不采取有力措施予以遏制，我市松林资源将遭受毁灭性灾害。为此，各县区政府一定要充分认识松材线虫病危害的严重性，进一步增强责任感、紧迫感，紧急行动起来，采取强力措施，县自为战、镇自为战，加强协调配合，大打一场消灭松材线虫病的歼灭战。

二、狠抓落实，切实加大松材线虫病防治工作力度

2011年，是汉滨区拔除疫区的关键一年，省政府下达我市松材线虫病除治目标是：“拔除汉滨区松材线虫病疫区，确保第一时间发现新疫情；新的县级发生区，一年内基本根除”。这就要求发生区和预防区要预防措施到位，有效控制疫区疫点，对发现的新疫点，要立即除治。关于松材线虫病防控工作，从国务院到乡镇政府都逐级签订了防控责任书，国家林业局制定了松材线虫病防治目标责任考核办法，对领导到位、责任落实、防治目标完成好的，进行表彰奖励；对组织领导不力，失职、渎职，责任制不落实的，进行通报批评；对造成重大损失的，将依法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各县区都要按照中、省、市的安排部署，认真履行职责，全力做好松材线虫病防控工作。坚持防控工作责任到人、

任务到岗，采取强力措施，做实工作，全面完成今年松材线虫病防治目标任务。

（一）突出工作重点。汉滨区是松材线虫病防治的重点地区，今年要实现控制疫情、拔点除源预期目标。其他没有发生松材线虫病的县要认真贯彻落实“预防为主，科学防控，依法治理，促进健康”的方针，抓好松材线虫病监测普查和检疫管理两个关键环节，坚持按照“属地管理、政府组织、社会参与、联防联控”的原则，做好综合防治。全市病虫害监测覆盖率要达到100%，松木及其制品复检率达到100%，确保主要林区、自然保护区等重点预防区域不发生疫情，一般预防区一旦疫情传入，要做到当年发现、当年扑灭，坚决遏制疫情扩散蔓延。

（二）做好疫情除治工作。疫区除治是松材线虫病防治重中之重的工作。一是要及时清理疫木。按照批复的年度防治实施方案，坚持先封后伐的原则，由专业队统一采伐，有计划、有组织地开展除治工作。异常枯死松树要立即采样鉴定，对发现的感染松材线虫病及疑似病害木，要立即除治，切断疫源。二是要实行限期拔除疫点制度。对新发生的疫点、孤立疫点和危险性大、区域位置显要的疫点一定要及时拔除。疫点拔除后，要继续跟踪监控，综合防治，防止死灰复燃，巩固拔点成果。

（三）加强疫情监测。各县区要认真落实《安康市松材线虫病防治方案》。一是要建立健全县、乡、村三级疫情监测网络，确保监测普查覆盖所有松林。要充分发挥广大森防员、护林员作用，建立县乡专业监测队伍和村级森防监测队伍，开展常年监测。二是要每年认真开展春秋两次定期疫情普查工作，毗邻地区、公

路铁路沿线、城镇和厂矿周围要定点、重点监测。三是要认真落实疫情报告制度。按照国家林业局要求，实行松材线虫病零报告制度，对新发现的疫点，要当年发生、当年发现、当年扑灭。

（四）严格检疫检查。一要对已发生松材线虫病的地区实施检疫封锁，防止疫情向外蔓延。已发生松材线虫病的县区，严禁松木出境。二是要加强对木材加工、经营及使用单位的监管。对辖区内涉木单位进行全面登记管理，建立和完善木材检疫监管长效机制，加强制度建设，确保进货源头可溯，销售流向清楚。各木材检查站、森林植物临时检疫检查点要严格检疫检查。要继续深入开展检疫执法专项行动，发现非法调运、加工、使用疫木的，依法予以严惩。要通过多方面努力，切断虫病害传播途径，实现点源拔除与切断传播途径的有机结合，提高防治效果。

三、加强领导，确保松材线虫病防治工作实现预期目标

一要加强组织领导工作。松材线虫病防控工作由政府实施公共管理职责的重要方面，各县区政府要按照属地管理、政府负责的原则，成立组织领导机构，提供经费保障，开展专业防治和群防群治工作。要将松材线虫病防治工作纳入领导任期目标责任制，把虫害防治责任、任务层层分解到镇办、村及有关林权单位。林业部门要落实分片包抓和防治业务指导责任，组织开展综合防治工作。在防治工作中要认真做好相邻区域之间、疫区和非疫区间的联防联控，以确保除治工作的顺利开展。

二要加强部门之间协调配合。公路、铁路、交通、电力、邮政、电信等部门要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规，支持和配合林业部门搞好松材线虫病检疫工作。工商、林业等部门应加强对疫区松木

加工和使用管理，杜绝擅自加工、销售、使用和运输疫木及其制品。林业部门对松材线虫病防治工作需要的林木采伐指标，要优先安排，及时专项下达。各部门各单位要各司其职，协同配合，共同做好松材线虫病防治工作。

三要加大宣传培训工作力度。各有关部门、新闻媒体要广泛宣传松材线虫病的危害性和预防除治工作的紧迫性，使社会各界和广大人民群众了解松材线虫病的危害、防治基本知识，增强忧患意识，自觉遵守有关规定，支持并参与防治工作。要层层开展专业技术培训，提高各级森防人员的监测、检疫、除治和管理水平。

四要保障防治资金投入。各县区要把松材线虫病防治资金纳入财政预算，优先安排，重点保证。市林业局要及时向上汇报我市防控工作情况，努力争取除治补助支持，减轻地方防治筹资负担，全力保障虫病害防治工作开展，决不能因资金问题贻误防治工作，造成不应有的损失。

同志们，我市松材线虫病防治工作形势严峻，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一定要以对人民事业和国家生态安全高度负责的态度，切实增强责任感、紧迫感，扎实工作，齐心协力，打好松材线虫病防控战役，坚决拔出疫区、消灭疫点，为保护森林资源，维护国家生态安全，推动我市林业建设又好又快发展做出更大的贡献。

主送：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工作部门、各直属机构。

抄送：市委办公室，市纪委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市政协办公室，安康军分区。

市中级人民法院、检察院，各人民团体，各新闻单位。

中、省驻安各单位。

共印 60 份